檔　　號:
保存年限:

基隆市選舉委員會 函

地址：200011基隆市仁一路263號1樓
承辦人：黃敬堯
電話：(02)24214645-103
電子信箱：klec006@cec.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1日
發文字號：基選一字第115315002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31500271A0C_ATTCH5.pdf、31500271A0C_ATTCH6.odt、31500271A0C_ATTCH7.odt）

裝

主旨：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票定於115年11月28日舉行，本市各投開票所工作仍需倚重貴校人員協助，惠請貴校於本年6月10日(星期三)前將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推薦名冊函送本會彙辦，請查照。

訂

說明：

一、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5年2月26日中選務字第1153150033號函辦理。

二、查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第59條規定，主任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主任監察員須為現任或曾任公教人員，管理員須三分之一以上為現任公教人員，選舉委員會得洽請各級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推薦後遴派之，受洽請之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及受遴派之政府機關職員、學校教職員，均不得拒絕。

線

三、有關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補假日數，依行政院72年11月9日台72人政參字第30519號函意旨，參加選務工作人員給予補假1天。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

作費，依中央選舉委員會112年10月30日中選人字第11200260751號令訂定發布「選舉工作費支給數額基準」所定標準支給，所辦理選舉之選舉票數量為3張者，主任管理員為新臺幣（以下同）3,700元、主任監察員3,050元、管理員為2,400元、監察員2,200元、預備員2,000元。

四、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8條及第59條規定之「現任公教人員」之涵義包括公務員服務法第24條規定現任之公務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2條規定之現任教育人員、各級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之駕駛、駐警、技工、工友、約聘僱人員、臨時人員依事務管理規則雇用人員與以工程管理費、接受委託或補助之研究計畫進用之人員等。

五、本市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需求數業已規劃定案，為免影響選務，敬請依照附件遴派人數分配表數額填報。

六、檢附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選要點、遴派人數分配表及推薦名冊空白表各一份，請以電子檔登錄名冊並敘明戶籍地址所屬里鄰以利工作人員配置作業。

正本：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基隆市立明德國民中學、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基隆市立信義國民中學、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基隆市立南榮國民中學、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基隆市立正濱國民中學、基隆市立建德國民中學、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基隆市立武崙國民中學、基隆市立碇內國民中學、基隆市立中正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正濱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忠孝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和平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八斗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東信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中興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深澳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東光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仁愛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信義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成功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南榮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安樂國民小學、基隆市立西定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建德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武崙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中和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仙洞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中山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港西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中華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德和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七堵國民小學、基隆市立華興國民小學、基隆市立五堵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堵南國民小學、基隆市立瑪陵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復興國民小學、基隆市立尚仁國民小

學、基隆市立八堵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暖暖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暖江國民小學、基隆市立碇內國民小學、基隆市立隆聖國民小學、基隆市立長樂國民小學、基隆市立長興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深美國民小學、基隆市立暖西國民小學、基隆市立過港幼兒園、基隆市立建德幼兒園、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

副本：本會第一組、第四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5/11 15:05:29